

证券代码：430128

证券简称：广厦网络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权质押概述

#### （一）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刘志硕质押 1,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办理完成出质登记手续之日起至特定债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向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600 万元综合授信贷款时向担保方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质押权人为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毕质押登记。

（二）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本次股权质押用于为公司向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 600 万元综合授信贷款向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除上述股权质押担保外，公司董事长李壮为公司本次融资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信用保证反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广网数据服务（北京）有限公

司为公司本次融资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信用保证反担保。

除上述股权质押担保外，本次融资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的情况。

### （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质押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交易的达成有助于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加快公司发展，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担保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助于公司业务经营及业务拓展，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 （一）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刘志硕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44,616,965 股，占总股本 43.86%

股份限售情况：33,462,725 股，占总股本 32.89%

累计质押股数（包括本次）：6,444,000，占总股本 6.33%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4,944,000，占总股本 4.86%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